



绿明利

NEEQ : 837634

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

2020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2020 年 06 月 05 日，公司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关于续聘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等会议事项。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10
第四节	重大事件	16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18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22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25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88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献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艳丽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艳丽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本半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审计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一)公司客户区域集中度较高,新市场开拓失败的经营风险	近几年来,公司的全部营业收入均来自湖北省内,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营业收入的区域集中度较高,可能影响公司抵御市场波动的能力。公司未来计划将业务范围拓展至全国各省区。由于目前我国从事废水处理、固体废弃物处理的企业多且分散,可能存在新客户拓展不顺利的风险,如新地区水体治理观念落后、气候地理环境差异等。若公司未来开拓新客户失败,可能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和盈利情况产生影响。
(二)公司资产规模较小、营业收入较少的经营风险	截止2020年6月,公司资产总额为41,929,751.88元、2020年上半年营业收入为1,241,591.78元,公司总体资产规模和营业收入依然较小,可能影响公司抵御市场波动的能力。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公司股东存在不当控制的风险。公司控股股东李献芳直接持有公司55%股份;其配偶黄元芳直接持有公司35%股份,系公司第二大股东;其子李俊龙直接持有公司6%股份,公司9

	6%股份集中在控股股东李献芳及其配偶、子女中。李献芳自公司设立以来历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公司总经理。黄元芳自公司设立以来历任公司监事、董事兼公司副总经理，李俊龙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李献芳、黄元芳、李俊龙共同主导公司的发展战略的制定和公司经营管理。因此上述三人是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若上述三人共同利用其对公司的实际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则可能给公司经营和未来其他少数权益股东带来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否
本期重大风险因素分析：	（一）公司客户区域集中度较高，新市场开拓失败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通过进一步拓展销售渠道、提升服务质量水平来开发更多客户；同时，公司将利用多项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等技术优势，积极拓展市场，以改善目前的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问题。 （二）公司资产规模较小、营业收入较少的经营风险 应对措施：“十三五”期间，国家继续加大对环保的投入，在国家“水十条”、“气十条”等政策出台后，市场存在巨大的发展机会，公司可以利用多年来积累的经验及专利技术，积极拓展市场，提高公司的营业收入。 （三）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严格执行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在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决策过程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同时提高公司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绿明利、股份公司	指	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京山绿明	指	京山绿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长城证券	指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

		事会议事规则》
管理层	指	对公司决策、经营、管理负有领导职责的人员,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
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关联关系	指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曝气池	指	利用活性污泥法进行污水处理的构筑物。池内提供一定污水停留时间,满足好氧微生物所需要的氧量以及污水与活性污泥充分接触的混合条件
潜流式人工湿地	指	以亲水植物为表面绿化物,以砂石土壤为填料,让水自然渗透过滤的人造景观
热解技术	指	利用有机物的热不稳定性,在无氧或缺氧条件下受热分解的技术
氧化沟	指	一种活性污泥处理系统,其曝气池呈封闭的沟渠型,所以它在水力流态上不同于传统的活性污泥法,它是一种首尾相连的循环流曝气沟渠,又称循环曝气池
调节池	指	在污水(包括渗滤液)处理系统前设置的具有均化、调蓄功能或兼有污水预处理功能的构筑物
CODcr	指	采用重铬酸钾(K ₂ Cr ₂ O ₇)作为氧化剂测定出的化学耗氧量,即重铬酸盐指数
COD	指	化学需氧量(Chemical Oxygen Demand, 简称为“COD”)是以化学方法测量水样中需要被氧化的还原性物质的量,反映了水中受还原性物质污染的程度,是反映污染物排放一个主要指标
滗水排水	指	从静止的池表面将澄清水滗出,而不搅动沉淀,确保出水水质
BOT 模式	指	(Build-Operate-Transfer 建设-经营-转让),指政府将通过特许协议将一个基础设施项目的特许权授予承包商,承包商在特许期内负责项目设计、融资、建设和运营,并回收成本、偿还债务、赚取利润,特许期结束后将项目所有权移交政府
BOO 模式	指	(Build-Own-Operate 建设-拥有-运营),指政府将通过特许协议将一个基础设施项目的特许权授予承包商,承包商在特许期内负责项目设计、融资、建设和运营
BT 模式	指	(Build-Transfer 建设-转让),指政府通过特许协议将一个基础设施项目的建设权授予投资商,投资商负责项目融资和建设,在规定期限内将竣工后的项目移交政府,政府根据事先签订的回购协议分期向投资商支付项目总投资并加上合理回报
PPP 模式	指	(Public-Private Partnership 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指在公共服务领域,政府采取竞争性方式选择具

		有投资、运营管理能力的社会资本,双方按照平等协商原则订立合同,由社会资本提供公共服务,政府依据公共服务绩效评价结果向社会资本支付对价
--	--	--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
证券简称	绿明利
证券代码	837634
法定代表人	李献芳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李俊龙
联系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香港路 145 号科技综合楼 B 栋 15 层 2、3、5 室
电话	027-82909577
传真	027-82909577
电子邮箱	li903933@126.com
公司网址	www.whlml.com
办公地址	江岸区香港路 145 号科技综合楼 B 栋 15 层 2、3、5 室
邮政编码	430014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2 年 6 月 14 日
挂牌时间	2016 年 6 月 13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环境治理业（N772）-水污染治理（N7721）
主要业务	工程服务和咨询服务两大类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工程服务和咨询服务两大类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1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控股股东	李献芳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李献芳、黄元芳、李俊龙，无一致行动人。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2010273754861XC	否
注册地址	江岸区香港路科技综合楼B 栋1 5 层2、3、5 室	否
注册资本（元）	10,000,000.00	否
-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长城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2026 号能源大厦南塔楼 10-19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长城证券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经营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41,591.78	4,597,063.96	-72.99%
毛利率%	16.90%	44.96%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99,792.64	-159,691.06	-588.7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150,694.39	-159,691.06	-620.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2.29%	-1.4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2.86%	-1.46%	-
基本每股收益	-0.11	-0.02	-450.00%

（二）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1,929,751.88	42,035,948.44	-0.25%
负债总计	33,531,348.32	32,537,752.24	3.0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398,403.56	9,498,196.20	-11.5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0.84	0.95	-11.5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9.76%	78.4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9.97%	77.40%	-
流动比率	0.41	0.46	-
利息保障倍数	-	-	-

（三）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450.59	-364,033.34	237.20%
应收账款周转率	1.02	2.07	-
存货周转率	7.09	9.36	-

（四）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0.25%	-2.70%	-
营业收入增长率%	-72.99%	16.35%	-
净利润增长率%	-588.70%	16.83%	-

（五）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商业模式

公司立足于环保行业，以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垃圾处理、水生态修复等为主，同时积极拓展业务链，形成以工程技术服务，工程建设与运营并举、关联带动和优势互补的运作格局。在污水处理、垃圾处理与处置、水生态修复方面拥有多项先进成熟的发明专利和实用新型专利，并拥有多项市政、环保领域的业务资质。公司在水处理领域拥有多个项目运营的经验，并与省内众多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具有自主研发能力，在专业领域累积了丰富的经验，与国内知名高校、科研院所和企业建立了长期的产学研合作关系，在污水处理、垃圾处理等领域拥有多项先进的技术工艺。公司立足于污水处理和垃圾处理业务领域，并积极开拓水生态修复技术、土壤修复等环保领域，不断开发新的业务，以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二） 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公司坚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技术研发为基础，不断开发新产品和开拓新应用领域，提高产品和技术创新性，巩固和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1. 公司的财务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为 41,929,751.88 元，较年初下降 0.25%；净资产为 8,398,403.56 元，较年初下降 11.58%；负债总额为 33,531,348.32 元，较年初增加了 3.05%；资产负债率为 79.97%。

2. 公司的经营成果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1,241,591.78 元，对比同期下降 72.99%；实现净利润-1,099,792.64 元，主要原因为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受到影响，导致营业收入大幅度减少，综合形成净利润减少。

3. 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99,450.59 元，较去年同期有所增加，主要原因是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对比同期减少，形成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上升。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89,079.12	0.21%	139,094.28	0.33%	-35.96%
应收账款	778,181.62	1.86%	1,651,493.49	3.93%	-52.88%
存货	156,482.86	0.37%	128,264.01	0.31%	22.00%
固定资产	98,433.90	0.23%	113,343.59	0.27%	-13.15%
短期借款	1,000,000.00	2.38%	1,000,000.00	2.38%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报告期末，公司货币资金较上年期末减少 35.96%，主要原因为公司本期营业收入减少，形成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同期有所减少，导致货币资金减少。
- 2、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较上年期末减少 52.88%，主要原因是公司本期强化了款项催收，形成应收账款减少。
- 3、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较上年期末减少 13.15%，主要原因是公司计提本期固定资产折旧。

2、 营业情况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1,241,591.78	100.00%	4,597,063.96	100.00%	-72.99%
营业成本	1,009,464.71	81.30%	2,530,272.90	55.04%	-60.10%
销售费用	167,842.92	13.52%	275,323.75	5.99%	-39.04%
管理费用	1,117,417.19	90.00%	1,477,006.43	32.13%	-24.35%
研发费用	205,138.00	16.52%	283,713.12	6.17%	-27.70%
财务费用	2,182.19	0.18%	2,165.44	0.05%	0.77%
信用减值损失	47,059.64	3.79%	-226,124.62	-4.92%	-120.81%
其他收益	63,915.69	5.15%	28,292.00	0.62%	125.91%

营业利润	-1,165,527.81	-93.87%	-189,926.79	-4.13%	-513.67%
营业外收入	60,158.33	4.85%			
净利润	-1,099,792.64	-88.58%	-159,691.06	-3.47%	-588.70%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对比 2019 年同期下降 72.99%，主要原因是本期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活动受到影响，项目推进减缓，同时行业竞争环境激烈，项目减少，综合形成本期营业收入减少。

2、报告期内营业成本对比 2019 年同期下降 60.10%，主要原因是营业收入下降形成相应的营业成本减少。

3、报告期内管理费用对比 2019 年同期减少 24.35%，主要原因是本期加强费用管理，车辆费、租赁费等费用减少，形成管理费用减少。

4、报告期内营业利润对比 2019 年同期增加亏损 975,601.02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活动受到影响，项目推进减缓，同时行业竞争环境激烈，项目减少，导致营业收入减少，形成营业利润减少。

5、报告期内净利润对比 2019 年同期增加亏损 940,101.58 元，主要原因是本期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活动受到影响，项目推进减缓，同时行业竞争环境激烈，项目减少，导致营业收入减少，形成净利润减少。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450.59	-364,033.34	237.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9,464.71	-1,279,614.31	57.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	-	-

现金流量分析：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期末金额 499,450.59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较上涨 237.20%，原因：公司经营业务减少，导致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对比同期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期末金额-549,464.71 元与上年同期相比较上涨 57.06%，原因：本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对比同期减少。

三、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884.4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59,884.41
所得税影响数	8,982.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0,901.75

四、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17 年，财政部颁布了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简称“新收入准则”），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下，收入确认的核心原则为：企业应当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基于该原则，新收入准则下收入确认分为五个步骤。一是识别客户合同，二是识别合同中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三是确定交易价格，四是把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五是根据各单项履约义务的履行确认收入。

根据新收入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对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根据新收入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首次执行该准则对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不产生影响，对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亦未产生影响。

五、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 适用 ☒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	主要业	与公司	持有目	注册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	净利
------	-----	-----	-----	-----	----	-----	-----	----	----

	型	务	从事业务的相关性	的	资本			收入	润
京山绿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保工程	-	-	1,000,000	8,562,305.07	869,505.07	-	-10,800.00
京山绿佰利环保有限公司	子公司	环保工程	--	-	25,300,000	41,353,223.60	23,778,422.11	114,778.00	-280,101.59
武汉绿佰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设备制造	-	-	13,000,000	35,596.68	-4,403.32	9,911.50	-4,403.32

合并报表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企业社会责任

（一） 精准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遵循以人为本的价值观，做好产品质量，提供优质服务，努力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将社会责任意识融入到发展实践中，积极承担审核责任，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和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四. 二. (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 二. (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16/6/13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6/6/13	-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作出如下承诺：

(1) 本人保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未投资任何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具有相同或

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未经营也未为他人经营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2）本人承诺在作为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股东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现有业务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包括不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现有业务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

（3）本人承诺不向其他业务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4）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对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及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

（5）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人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主要承诺

（1）本人保证，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未投资任何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具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本人未经营也未为他人经营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

（2）本人承诺在担任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以任何形式从事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现有业务或产品相同、相似或相竞争的经营活动，包括不以新设、投资、收购、兼并中国境内或境外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现有业务及产品相同或相似的公司或其他经济组织的形式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发生任何形式的同业竞争。

（3）本人承诺不向其他业务与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4）本人承诺不利用本人对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的控制关系或其他关系，进行损害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及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活动。

（5）本人保证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出现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上述人员在报告期内，严格履行上述承诺，无任何违背。

第五节 股份变动和融资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2,400,000	24.00%	0	2,400,000	24.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375,000	13.75%	0	1,375,000	13.75%
	董事、监事、高管	1,025,000	10.25%	0	1,025,000	10.25%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7,600,000	76.00%	0	7,600,000	76.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125,000	41.25%	0	4,125,000	41.25%
	董事、监事、高管	3,075,000	30.75%	0	3,075,000	30.75%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0,000,000	-	0	1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或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李献芳	5,500,000	0	5,500,000	55.00%	4,125,000	1,375,000	0
2	黄元芳	3,500,000	0	3,500,000	35.00%	2,625,000	875,000	0
3	李俊龙	600,000	0	600,000	6.00%	450,000	150,000	0
4	李胜前	400,000	0	400,000	4.00%	400,000	0	0
合计		10,000,000	-	10,000,000	100.00%	7,600,000	2,400,00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公司股东李献芳与股东黄元芳系夫妻关系，股东李俊龙系李献芳儿子，股东李胜前系李献芳

胞弟。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李献芳为公司的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5,5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5.00%。自 2002 年 6 月公司设立至今，李献芳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董事长兼总经理，主导公司的发展战略与经营管理，且自 2002 年 6 月以来持有公司股权从未低于 50%，控股地位未发生变化能够实际控制公司。李献芳，董事长、总经理，1958 年 11 月出生，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7 年 7 月毕业于武汉教育学院机械专业。1987 年 8 月至 1998 年 12 月历任武汉市第一电器厂新技术开发部研发工程师、主任，1998 年 12 月至 2002 年 7 月任武汉市方元商贸公司总经理，2002 年 7 月至 2016 年 1 月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未变化。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李献芳直接持有公司 55%股份，其配偶黄元芳直接持有公司 35%股份，系公司第二大股东，其儿子李俊龙直接持有公司 6%股份。李献芳自公司设立以来历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公司总经理，黄元芳自公司设立以来历任公司监事、董事兼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李俊龙任公司董事兼董事会秘书。李献芳、黄元芳、李俊龙共同主导公司的发展战略的制定和公司经营管理。上述三人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李献芳基本情况如下：

李献芳，董事长、总经理，1958 年 11 月出生，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87 年 7 月毕业于武汉教育学院机械专业。1987 年 8 月至 1998 年 12 月历任武汉市第一电器厂新技术开发部研发工程师、主任，1998 年 12 月至 2002 年 7 月任武汉市方元商贸公司总经理，2002 年 7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黄元芳基本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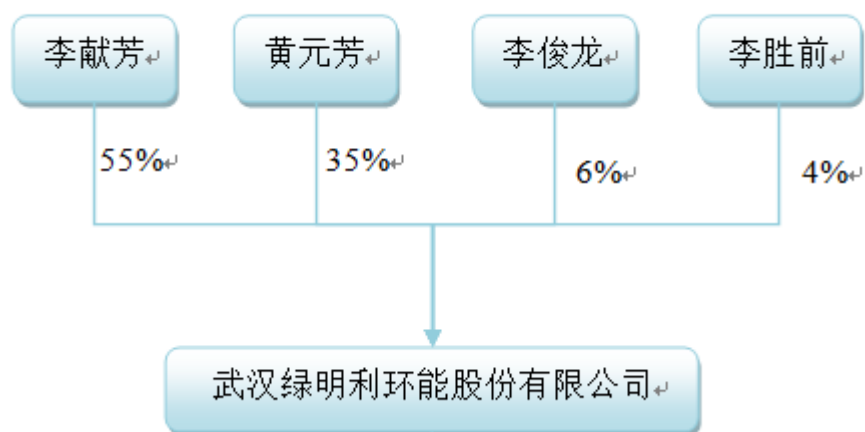
黄元芳，董事、副总经理，1959 年 12 月出生，女，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高中学历。1980 年 7 月毕业于武汉市三十五中学，1980 年 8 月至 2014 年 12 月任武汉市中国工商银行江岸

支行职员，2002年6月至2015年12月任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李俊龙基本情况如下：

李俊龙，董事、董事会秘书，1989年8月出生，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专科学历。2013年7月毕业于武汉交通职业学院产品造型设计专业，2013年9月至2015年12月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助理。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变化。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变动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李献芳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58-11	2019年1月29日	2022年1月28日
黄元芳	董事、副总经理	女	1959-12	2019年1月29日	2022年1月28日
李俊龙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1989-08	2019年1月29日	2022年1月28日
聂万胜	董事	男	1969-07	2019年1月29日	2022年1月28日
方家骥	董事	男	1963-06	2019年1月29日	2022年1月28日
王艳丽	财务总监	女	1979-08	2020年7月10日	2022年1月28日
肖国建	监事会主席、监事	男	1963-03	2019年1月29日	2022年1月28日
王玉堂	职工监事	男	1951-04	2019年1月29日	2022年1月28日
何珍	监事	女	1980-01	2020年4月14日	2022年1月28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李献芳与董事黄元芳系夫妻关系，董事李俊龙是董事李献芳儿子，除以上情况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李献芳	董事长、总经理	5,500,000	0	5,500,000	55%	0	0
黄元芳	董事、副总经理	3,500,000	0	3,500,000	35%	0	0
李俊龙	董事、董事会秘书	600,000	0	600,000	6%	0	0
聂万胜	董事	0	0	0	0.00%	0	0
方家骥	董事	0	0	0	0.00%	0	0
王艳丽	监事会主席	0	0	0	0.00%	0	0

	席、监事						
肖国建	监事	0	0	0	0.00%	0	0
王玉堂	职工监事	0	0	0	0.00%	0	
合计	-	9,600,000	-	9,600,000	96%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黄元芳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离任	董事、副总经理	辞职
王艳丽	监事会主席、监事	新任	财务总监	董事会聘任
肖国建	监事	新任	监事会主席、监事	监事会聘任
何珍	无	新任	监事	监事会聘任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适用 ☐不适用

王艳丽：女，1979年8月7日生，中国国籍，毕业于黑龙江八一农垦大学，会计学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税务师，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年3月至2020年4月任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20年4月至今任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

何珍，女，1980年1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7月毕业于武汉商业服务学院，旅游管理专业，大专学历。2003年6月至2005年3月在永高综合电子制造厂任采购员，2006年6月至2013年12月任港芝（东莞）电子制造厂有限公司采购；2014年3月至今在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任采购主管。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权激励情况☐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技术人员	6		1	5
销售人员	6		1	5
生产人员	15		2	13
财务人员	6		2	4
行政管理人员	7		2	5
员工总计	40		8	32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硕士	2	1
本科	10	8
专科	9	7
专科以下	19	16
员工总计	40	32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原公司董事方家骥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为保证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应进行董事的选举。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0年7月10日召开，董事会提名王艳丽女士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2020年7月27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王艳丽女士为公司董事，任期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二届董事会届满为止。

第七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89,079.12	139,094.2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2	778,181.62	1,651,493.4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3	347,500.00	242,600.0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4	6,154,762.54	6,079,036.3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5	156,482.86	128,264.0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6	1,054,318.91	973,523.64
流动资产合计		8,580,325.05	9,214,011.81
非流动资产：		0.00	0.00
发放贷款及垫款		0.00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7	98,433.90	113,343.5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8	9,897.57	16,962.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五、9	33,241,095.36	32,691,630.65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349,426.83	32,821,936.63
资产总计		41,929,751.88	42,035,948.4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0	1,000,000.00	1,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0.00	0.00
拆入资金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0.00
衍生金融负债		0.00	0.00
应付票据		0.00	0.00
应付账款	五、11	3,018,995.70	3,370,671.70
预收款项		0.00	0.00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2	632,949.08	634,196.58
应交税费	五、13	1,343.73	95,141.15
其他应付款	五、14	16,414,759.81	14,974,442.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1,068,048.32	20,074,452.24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五、15	12,463,300.00	12,463,3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63,300.00	12,463,300.00
负债合计		33,531,348.32	32,537,752.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16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资本公积	五、17	647,039.35	647,039.35
减：库存股		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0.00
盈余公积	五、18	313,129.16	313,129.16
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未分配利润	五、19	-2,561,764.95	-1,461,972.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398,403.56	9,498,196.20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8,398,403.56	9,498,196.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1,929,751.88	42,035,948.44

法定代表人：李献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艳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丽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6月30日	2019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9,184.10	115,849.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二、1		
应收款项融资		778,181.62	1,651,493.49
预付款项		347,500.00	212,600.00
其他应收款	十二、2	13,824,377.34	13,738,950.8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23,945.95	128,264.0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8,369.68	0.00
流动资产合计		15,191,558.69	15,847,157.35
非流动资产：			0.00
债权投资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		0.00	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二、3	26,300,000.00	26,3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98,433.90	113,343.5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45.35	16,895.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112,011.41	15,680,334.83
非流动资产合计		42,520,290.66	42,110,573.89
资产总计		57,711,849.35	57,957,731.2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0,000.00	1,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68,995.70	3,220,671.7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508,482.31	531,545.09
应交税费		1,180.51	94,660.71
其他应付款		41,650,057.02	40,623,232.20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0.00	
流动负债合计		46,028,715.54	45,470,109.70
非流动负债：		0.00	0.00
长期借款		0.00	0.00
应付债券		0.00	0.00
其中：优先股		0.00	0.00
永续债		0.00	0.00
租赁负债		0.00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预计负债		0.00	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46,028,715.54	45,470,109.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47,039.35	647,039.35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13,129.16	313,129.1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22,965.30	1,527,453.0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683,133.81	12,487,621.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7,711,849.35	57,957,731.24

法定代表人：李献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艳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丽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营业总收入		1,241,591.78	4,597,063.96
其中：营业收入	五、20	1,241,591.78	4,597,063.9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0.00	0.00
二、营业总成本		2,518,094.92	4,589,158.13
其中：营业成本	五、20	1,009,464.71	2,530,272.9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21	16,049.91	20,676.49
销售费用	五、22	167,842.92	275,323.75
管理费用	五、23	1,117,417.19	1,477,006.43
研发费用	五、24	205,138.00	283,713.12
财务费用	五、25	2,182.19	2,165.44
其中：利息费用		0.00	
利息收入		565.52	1,142.56
加：其他收益	五、26	63,915.69	28,292.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27	47,059.64	-226,124.62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65,527.81	-189,926.79
加：营业外收入	五、28	60,158.33	
减：营业外支出		273.9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05,643.40	-189,926.79
减：所得税费用	五、29	-5,850.76	-30,235.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9,792.64	-159,691.06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99,792.64	-159,691.0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99,792.64	-159,691.0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0.00	0.0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5）其他		0.00	0.00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0.00	0.00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0.00	0.00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0.00	0.00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0.00	0.00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00	0.00
（7）其他		0.00	0.0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0.00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99,792.64	-159,691.06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099,792.64	-159,691.06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2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	-0.02

法定代表人：李献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艳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丽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营业收入	十二、4	1,116,902.28	4,597,063.96
减：营业成本	十二、4	884,686.71	2,530,822.90
税金及附加		15,740.96	20,676.46

销售费用		167,842.92	275,323.75
管理费用		823,716.57	1,202,646.54
研发费用		205,138.00	283,713.12
财务费用		901.82	1,900.26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553.63	312.74
加：其他收益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3,915.69	28,292.0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7,000.81	-225,941.6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0,208.20	84,331.30
加：营业外收入		60,158.33	
减：营业外支出		273.9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0,323.79	84,331.30
减：所得税费用		-5,836.06	-30,189.9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4,487.73	114,521.2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04,487.73	114,521.2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4,487.73	114,521.28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李献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艳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丽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84,341.00	4,413,514.0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915.69	28,292.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1、 (1)	1,700,829.54	3,059,244.7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649,086.23	7,501,050.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262,588.49	3,865,230.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0.00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0.00	0.00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0.00	0.00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0.00	0.0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0.00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50,023.54	1,515,643.5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71,427.41	635,211.9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31、 (2)	465,596.20	1,848,998.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49,635.64	7,865,084.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450.59	-364,033.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9,464.71	1,279,614.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9,464.71	1,279,614.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9,464.71	-1,279,614.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014.12	-1,643,647.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9,093.24	1,691,153.5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079.12	47,505.92

法定代表人：李献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艳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丽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年1-6月	2019年1-6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5,940.00	4,413,514.03
收到的税费返还		63,915.69	28,292.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73,071.91	7,046,589.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62,927.60	11,488,395.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64,126.87	3,851,930.4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01,730.75	1,298,572.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5,799.65	610,280.1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6,258.65	1,688,147.2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7,915.92	7,448,930.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5,011.68	4,039,464.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31,676.58	1,198,753.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1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1,676.58	4,298,753.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1,676.58	-4,298,753.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0.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0.00	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6,664.90	-259,288.9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849.00	284,288.4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184.10	24,999.52

法定代表人：李献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艳丽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艳丽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三、26、(1)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是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是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6.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7. 是否存在证券发行、回购和偿还情况	□是 √否	
8. 是否存在向所有者分配利润的情况	□是 √否	
9. 是否根据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披露分部报告	□是 √否	
10.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是 √否	
11. 是否存在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变化情况	□是 √否	
12. 是否存在企业结构变化情况	□是 √否	
13.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是 √否	
14.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是 √否	
15.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是 √否	
16.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是 √否	
17.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是 √否	

（二） 报表项目注释

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上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1、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10273754861XC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武汉市江岸区香港路 145 号科技综合楼 B 栋 15 层 2、3、5 室

法定代表人：李献芳

注册资本：1000 万元

成立日期：2002 年 6 月 14 日

营业期限：2011 年 05 月 20 日至 2021 年 05 月 19 日

2、历史沿革

（1）2002 年 6 月，公司成立

武汉绿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2002年6月14日经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设立并领取注册号为420100211295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住所为武汉市江岸区三阳小区9号；法定代表人为李献芳；公司经营范围为环保设备安装、调试；固体废弃物治理、环境技术开发研究。本公司设立时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万元，由李献芳和黄元芳一次性缴足，其中李献芳认缴出资5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50.00%，实际出资50万元；黄元芳认缴出资50万元，占公司注册资本50.00%，实际出资50万元，各股东均以实物出资。本次出资已经湖北中立有限责任公司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了“鄂中立验字[2002]10075号”验资报告。

成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李献芳	50.00	50.00	50.00	50.00
黄元芳	50.00	50.00	50.00	50.00
合计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2）2007 年 11 月，公司第一次变更地址及注册号

2007 年 11 月 10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将公司地址由武汉市江岸区三阳小区 9 号变更为武汉市江岸区黄孝河路特 1 号创业中心 408 室，注册号变更为 420102000014839。2007 年 11 月 15 日，公司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完成变更登记。

（3）2011 年 3 月，公司第一次增资

2011 年 3 月 8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 600 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700 万元。原股东李献芳、黄元芳各以货币资金人民币 300 万元对公司进行增资。本次增资已经湖北立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鄂立验字[2011]Y452 号”验资报告。同时将公司经营范围变更为：环保设备安装、调试；固体废弃物治理、环保技术开发、研究；环保工程（国家有专项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2011 年 3 月 9 日，公司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江岸分局完成变更登记。

变更后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李献芳	350.00	50.00	350.00	50.00
黄元芳	350.00	50.00	350.00	50.00
合计	700.00	100.00	700.00	100.00

（4）2011年5月，公司第一次变更经营范围

2011年5月14日，公司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的经营范围修改为：给排水工程设计；环保设备、机电设备安装、调试；固体废弃物治理；环保技术开发、研究；环保工程（国家有专项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2011年5月18日，公司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江岸分局完成变更登记。

（5）2014年1月，公司第二次变经营范围

2014年1月7日，公司全体股东召开股东会，同意将公司的经营范围修改为：给排水工程设计；环保设备、机电设备安装、调试；固体废弃物治理；环保技术开发、研究；环保工程；市政工程、土石方工程（国家有专项规定需经审批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有效许可证方可经营）。2014年1月8日，公司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江岸分局完成变更登记。

（6）2015年10月，公司第二次增资

2015年10月25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同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300万元，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1000万元。其中公司原股东李献芳增资200万元，实际出资200万元，自然人李俊龙出资60万元，实际出资60万元，自然人李胜前出资40万元，实际出资40万元，以上增资均以货币资金出资。本次增资已经武汉泓远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武泓远验字[2015]第1031号”验字报告。

变更后股权结构为：

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出资比例（%）	实收资本（万元）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李献芳	550.00	55.00	550.00	55.00
黄元芳	350.00	35.00	350.00	35.00
李俊龙	60.00	6.00	60.00	6.00
李胜前	40.00	4.00	40.00	4.00
合计	1,000.00	100.00	1,000.00	100.00

同时将公司住所变更为：江岸区香港路145号科技综合楼B栋15层2、3、5室，并将经营范围变更为：环保工程；市政工程；生态修复工程；土石方工程；固体废弃物治理；环

境污染治理、环境污染设施运营；市政、环保工程技术服务、咨询；环保设备、再生资源设备研发、制造（仅限分支机构使用）、销售；机电设备安装、调试；环保技术开发、研究；新能源技术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2015 年 11 月 18 日，公司在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江岸分局完成变更登记。

（7）2016 年 1 月，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决议以 2015 年 10 月 31 日为基准日进行股份制改造。按照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审字[2015]42100005 号”《审计报告》，截止 2015 年 10 月 31 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资产为 10,647,039.35 元。湖北八方森林资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净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鄂八方评咨字（2016）第 004 号”《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评估价值为 10,766,937.58 元。

2016 年 1 月 26 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全体股东投票一致同意有限公司按上述经审计的净资产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股改后股本 10,000,000.00 元，超出净资产部分 647,039.35 元计入资本公积，名称变更为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后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股本（万元）	出资比例（%）
李献芳	550.00	55.00
黄元芳	350.00	35.00
李俊龙	60.00	6.00
李胜前	40.00	4.00
合计	1,000.00	100.00

（8）2016 年 5 月 16 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函

2016 年 5 月 16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发布《关于同意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6]3845 号），证券简称：绿明利，证券代码：837634。

3、公司的行业性质、经营范围及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

所属行业：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本公司所属行业为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中的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所从事业务属于环境治理业（代码 N772）；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

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2015 年 3 月 18 日发布的《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N）中的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N77）；根据《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环境与设施服务（12111011）。

经营范围：环保工程；市政工程；生态修复工程；土石方工程；固体废弃物治理；环境污染治理、环境污染设施运营；市政、环保工程技术服务、咨询；环保设备、再生资源设备研发、制造（仅限分支机构适用）、销售；机电设备安装、调试；环保技术开发、研究；新能源技术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子公司信息

2015 年 8 月 6 日，根据公司股东会决议，本公司投资 100 万元人民币成立全资子公司京山绿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7 日取得京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0821343538080G 的营业执照。

2017 年 10 月 13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本公司投资 2530 万元人民币成立全资子公司京山绿佰利环能有限公司。公司 2017 年 10 月 16 日取得京山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0821MA491KQM88 的营业执照。

2019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设立全资子公司武汉绿佰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议案。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4 日取得武汉市黄陂区行政审批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0116MA49CKAC4W 的营业执照。

上述子公司均已纳入合并范围。

5、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于 2020 年 8 月 26 日经公司全体董事批准报出。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

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通常情况下，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是指发生在同一企业公司内部企业之间的合并，除此之外，一般不作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的份额作为形成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相关会计处理见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资产、负债，本公司按照相关资产、负债在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入账。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公司作为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支付的审计费用、评

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应当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形成母子关系的，母公司在合并日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并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在合并日及以前期间发生的交易，作为内部交易，按照“合并财务报表”有关原则进行抵消；合并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包含合并方及被合并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实现的净利润和产生的现金流量，涉及双方在当期发生的交易及内部交易产生的现金流量，按照合并财务报表的有关原则进行抵消。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各方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确定企业合并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为进行企业合并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债务、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以购买日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作为对被购买方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吸收合并取得的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本公司在购买日按照公允价值确认为本企业的资产和负债。本公司以非货币资产为对价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或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有关非货币资产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作为资产的处置损益，计入合并当期的利润表。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商誉；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列示为商誉。

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本公司

经复核后计入合并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在吸收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母公司个别利润表；在控股合并情况下，该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合并利润表。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编制时将母公司与各子公司及各子公司之间的重要投资、往来、存货购销等内部交易及其未实现利润抵销后逐项合并，并计算少数股东权益和少数股东本期收益。如果子公司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不一致，合并前先按母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调整子公司会计报表。

（3）报告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

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一项由本公司作为一个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两类：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享有与该安排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与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1）合营安排的认定

只要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一项安排就可以被认定为合营

安排，并不要求所有参与方都对该安排享有共同控制。

（2）重新评估

如果法律形式、合同条款等相关事实和情况发生变化，合营安排参与方应当对合营安排进行重新评估：一是评估原合营方是否仍对该安排拥有共同控制权；二是评估合营安排的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3）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① 共同经营中，合营方的会计处理

A、一般会计处理原则

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是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是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是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是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是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可能将其自有资产用于共同经营，如果合营方保留了对这些资产的全部所有权或控制权，则这些资产的会计处理与合营方自有资产的会计处理并无差别。

合营方也可能与其他合营方共同购买资产来投入共同经营，并共同承担共同经营的负债，此时，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在这些资产和负债中的利益份额。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来确认在相关固定资产中的利益份额，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来确认在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中的份额。

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时，合营方应确认按照上述原则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企业的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但合营方对于因其他股东未按约定向合营安排提供资金，按照我国相关法律或相关合同约定等规定而承担连带责任的，从其规定，在会计处理上应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

B、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共同经营将相关资产出售给第三方或相关资产消耗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共同经营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应当仅确认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利得或损失。交易表明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以下简称“资产减值损失准则”）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C、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合营方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不应当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该合营方应享有的部分。即，此时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D、合营方取得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的利益份额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取得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且该共同经营构成业务时，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等相关准则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但其他相关准则的规定不能与合营安排准则的规定相冲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的相关规定判断该共同经营是否构成业务。该处理原则不仅适用于收购现有的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也适用于与其他参与方一起设立共同经营，且由于有其他参与方注入既存业务，使共同经营设立时即构成业务。

②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比照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即，共同经营的参与方，不论其是否具有共同控制，只要能够享有共同经营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义务，对在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采用与合营方相同的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其利益份额进行会计处理。

（4）关于合营企业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中，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对合营企业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对该合营企业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对该合营企业不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金融工具（不包括减值）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公司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

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7）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公司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10、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工具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应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公司采用未来12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于信用风险显著不同且具备以下特征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本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评估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①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确定依据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组合 1（账龄组合）	除已单独计量损失准备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外，本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考虑前瞻性信息，确定损失准备
组合 2（信用风险极低金融资产组合）	根据预期信用损失测算，信用风险极低的应收票据和其他应收款
组合 3（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 4（保证金类组合）	日常经常活动中应收取的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员工借支款等其他应收款

② 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如下列示：

组合1（账龄组合）：预期信用损失率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2（信用风险极低的金融资产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3（关联方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组合4（保证金类组合）：结合历史违约损失经验及目前经济状况、考虑前瞻性信息，预期信用损失率为0。

11、 存货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工程施工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期末存货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办法

-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③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6）工程施工科目核算内容

工程施工科目核算公司进行合同建造时发生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生产工具和用具使用费、检验试验费、临时设施折旧费等其他直接费用

12、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C、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

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3、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电子设备、运输设备、机械设备、办公设备。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

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00	5.00	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00	5.00	23.75
机械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00	5.00	9.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00	5.00	19.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4、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5、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 无形资产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1）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

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9、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 收入

（1）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认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

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2）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工程承包合同通常包括基础设施建设等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

2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3、 建造合同

（1）建造合同收入、支出的确认原则和会计处理方法

①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②当期完成的建造合同，按照实际合同总收入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2）确认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

本公司确定合同完工进度选用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3）合同预计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①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②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对于提供建设经营移交方式（BOT）参与公共基础设施建设业务，本公司于项目建造期间，对所提供的建造服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5 号—建造合同》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基础设施建成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确认与后续经营服务相关的收入和费用。

24、 租赁

（1）经营租赁

作为承租人，本公司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本公司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①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 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6、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

① 执行新收入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本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以及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之前或2020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予以简化处理，即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四、税项

1、主要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货物或应税劳务收入	13%/9%/6%/3%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1.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1） 增值税

财税〔2016〕36号附件2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七、建筑服务 3. 一般纳税人为建筑工程老项目提供的建筑服务，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建筑工程老项目，是指：（一）《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注明的合同开工日期在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的建筑工程项目；（二）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的，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注明的开工日期在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的建筑工程项目。本公司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签订并开工的环保工程施工简易征收项目按 3%的征收率缴增值税。

财税〔2016〕36号文件附件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 2. 一般纳税人为甲供工程提供的建筑服务，可以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计税。甲供工程，是指全部或部分设备、材料、动力由工程发包方自行采购的建筑工程。我公司为甲供工程提供建筑服务，选择适用 3%简易计税方法计税。

2、 税收优惠

（1） 所得税

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5 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42001322，有效期：三年。本公司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本公司的子公司执行 2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1,102.39	9,152.30
银行存款	77,976.73	129,941.98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89,079.12	139,094.28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净额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2,829.33	100.00%	64,647.71	7.67%	778,181.62
按关联方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42,829.33	100.00%	64,647.71	7.67%	778,181.62

续表：

种类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净额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62,104.99	100.00%	110,611.50	6.28%	1,651,493.49
按关联方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762,104.99	100.00%	110,611.50	6.28%	1,651,493.49

组合中，采用账龄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92,804.34	29,640.22	5%
1 至 2 年	200,000.00	20,000.00	10%
2 至 3 年	50,024.99	15,007.50	3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842,829.33	64,647.71	7.67%

(2)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5,963.79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833,829.33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8.9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64,197.71 元。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 额
武汉市黄陂区环境保护局	非关联方	200,000.00	1-2 年	23.73	20,000.00
钟祥市胡集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561,664.34	1 年内	66.64	28,083.21
荆门市掇刀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 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50,024.99	2-3 年	5.94	15,007.50
武汉天河机场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12,140.00	1 年内	1.44	607.00
随县唐县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内	1.19	500.00
合计		833,829.33		98.94	64,197.71

3、预付款项

(1) 预付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	金额	占总额的比例 (%)
1 年以内	247,500.00	71.22%	242,600.00	100.00%
1 至 2 年	100,000.00	28.78%		
2-3 年				
合计	347,500.00	100.00%	242,600.00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大额预付款情况：

项目	与本公司 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预付账款总额 的比例 (%)	性质或内 容
天津百利阳光环保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00,000.00	1-2 年	28.78	设备款
武汉科美巨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60,000.00	1 年以内	46.04	设备款
京山兴达建材经营部	非关联方	40,000.00	1 年以内	11.51	材料款
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湖北分所	非关联方	24,000.00	1 年以内	6.91	服务费
北京仁人德赛(武汉)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20,000.00	1 年以内	5.76	服务费
合计		344,000.00		99.00	

4、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154,762.54	6,079,036.39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6,154,762.54	6,079,036.39

4.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评估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034.37	0.36	1,196.72	5.43	20,837.65
按其他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133,924.89	99.64			6,133,924.89
合计	6,155,959.26	100.00	1,196.72	0.02	6,154,762.54

(续)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单项评估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3,951.38	0.56	2,292.57	6.75	31,658.81
按其他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047,377.58	99.44			6,047,377.58
合计	6,081,328.96	100.00	2,292.57	0.04	6,079,036.39

按账龄分析法作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1,934.37	1,096.72	5%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
合计	22,034.37	1,196.72	5.43%

组合中，采用其他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信用风险极低组合						
关联方组合						
保证金类组合(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员工借支款等)	6,133,924.89	100.00		6,047,377.58	100.00	
合计	6,133,924.89	100.00		6,047,377.58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转回坏账准备 1,095.85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6,000,000.00	6,000,000.00
借支及押金	133,924.89	49,730.78
代垫款		
其他	22,034.37	31,598.18
合计	6,155,959.26	6,081,328.9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大额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情况：

项目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将乐跨线桥项目部	履约保证金	6,000,000.00	1-2 年	97.47	
武汉康顺集团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32,800.00	5 年以上	0.53	
合计		6,032,800.00		98.00	

5、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周转材料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156,482.86		156,482.86	128,264.01		128,264.01
合计	156,482.86		156,482.86	128,264.01		128,264.01

(2) 期末存货无用于抵押、担保或所有权受限的情况。

(3) 期末存货无发生资产减值的情况。

6、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	1,054,318.91	973,523.64
合计	1,054,318.91	973,523.64

7、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98,433.90	113,343.59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98,433.90	113,343.59

7.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用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4,229.78	105,024.20	437,318.84	46,368.00	802,940.82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214,229.78	105,024.20	437,318.84	46,368.00	802,940.8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95,421.08	43,984.14	407,595.99	42,596.02	689,597.23
2. 本期增加金额	1,434.36	4,988.58	7,891.85	594.90	14,909.69
(1) 计提	1,434.36	4,988.58	7,891.85	594.90	14,909.6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96,855.44	48,972.72	415,487.84	43,190.92	704,506.92
三、减值准备					

项目	电子设备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用品	合计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7,374.34	56,051.48	21,831.00	3,177.08	98,433.90
2. 期初账面价值	18,808.70	61,040.06	29,722.85	3,771.98	113,343.59

8、递延所得税资产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5,844.43	9,897.57	112,904.07	16,962.39
合计	65,844.43	9,897.57	112,904.07	16,962.39

9、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京山县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及污水处理厂（设施）项目	32,941,095.36	32,691,630.65
合计	32,941,095.36	32,691,630.65

注：根据 2015 年 7 月 8 日京山县城市管理局（以下简称招商方）下发的“京山县生活垃圾处理工程及污水处理厂（设施）招商 PPP”项目的中标通知书，武汉绿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为本公司股改前用名，以下简称武汉绿明）为中标单位。

2015 年 7 月 23 日，武汉绿明与招商方草签了《京山县宋河、雁门口垃圾处理厂工程建设协议》，2015 年 8 月 9 日，武汉绿明与招商方草签了《京山县宋河镇、罗店镇、钱场镇、石龙镇污水处理厂工程建设协议》。以上项目已经由京山县人民政府专题建设会议【2015】6 号批准为 PPP 招商建设。合同约定，武汉绿明在京山成立项目公司（后建立全资子公司京山绿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作为运行主体）开始运作上述项目。

因立项申报的主体不是招商方，项目需重新立项审批，现项目立项审批已完成。2017 年

8月，该项目又重新履行招标程序，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成为本项目的成交供应商，按照招标文件及政府对PPP项目的要求，于2017年10月在京山成立全资子公司京山绿佰利环能有限公司作为项目的运行主体，并运作上述项目。

10、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00,000.00	1,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其他说明：

借款银行	借款条件	余额	借款时间	到期日	利率
中国农业银行江岸支行	信用借款	1,000,000.00	2019年12月3日	2020年12月2日	4.45%
合计		1,000,000.00			

11、 应付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3,018,995.70	3,370,671.70
合计	3,018,995.70	3,370,671.70

(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备及分包款	3,018,995.70	3,370,671.70
合计	3,018,995.70	3,370,671.7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钟祥市胡集建筑工程公司	150,000.00	质保金
湖北紫来建筑有限公司	250,000.00	暂未结算
南京南蓝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28,600.10	暂未结算
盛隆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5,834.00	质保金
湖北远东电气有限公司	59,640.00	暂未结算
合计	624,074.10	/

12、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34,196.58	1,190,664.09	1,131,911.59	692,949.0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8,111.95	18,111.95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634,196.58	1,208,776.04	1,150,023.54	692,949.0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34,196.58	1,123,253.00	1,065,027.81	692,949.08
二、职工福利费		26,806.70	26,806.70	
三、社会保险费		33,164.39	32,637.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28,870.87	28,870.87	
工伤保险费				
生育保险费		4,293.52	4,293.52	
四、住房公积金		7,440.00	7,440.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634,196.58	1,190,664.09	1,131,911.59	692,949.0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7,352.73	17,352.73	
2、失业保险费		759.22	759.2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8,111.95	18,111.95	

13、 应交税费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78,916.86
所得税		2,568.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84.40
教育费附加		770.64
应交地方教育附加费		385.32

税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交个人所得税	1,343.73	8,312.89
应交印花税		2,902.23
合计	1,343.73	95,141.15

14、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6,414,759.81	14,974,442.81
合计	16,414,759.81	14,974,442.81

14.1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16,414,759.81	14,974,442.81
合计	16,414,759.81	14,974,442.81

15、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2,463,300.00			12,463,300.00	节能减排奖励金及项目建设投资资金
合计	12,463,300.00			12,463,300.00	/

递延收益-政府补助情况

补助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京山县财政局节能减排奖励资金	9,200,000.00				9,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高墩坡垃圾处理场项目中 中央基金建设投资资金	3,263,300.00				3,263,30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2,463,300.00				12,463,300.00	

16、 股本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0,000,000.00						10,000,000.00

17、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其他资本公积	647,039.35			647,039.35
合计	647,039.35			647,039.35

18、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13,129.16			313,129.16
合计	313,129.16			313,129.16

19、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初未分配利润	-1,461,972.31	28,461.09
加：本期净利润	-1,099,792.64	-1,490,433.4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561,764.95	-1,461,972.31

20、 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41,591.78	1,009,464.71	4,597,063.96	2,530,272.90
合计	1,241,591.78	1,009,464.71	4,597,063.96	2,530,272.90

21、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建税	7,795.59	3,039.32
教育费附加	3,317.39	1,823.59
地方教育费附加	1,658.70	999.17
印花税	243.07	1,074.09
个人所得税	3,035.16	13,740.32
合计	16,049.91	20,676.49

22、 销售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6,153.20	166,732.78
业务招待费		52,101.00
办公费	77.00	347.53
差旅费		8,899.58
福利费		75.79
车辆费	11,215.57	27,989.28
交通费	94.00	29.40
通讯费	303.15	374.95
其他		18,773.44
合计	167,842.92	275,323.75

23、 管理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670,730.34	701,582.94
业务招待费	4,961.00	43,866.78
办公费	22,598.72	59,090.32
差旅费	17,762.88	44,647.42
水电费	2,744.72	9,268.36
车船使用税	1,500.00	1,500.00
福利费	26,897.70	10,873.06
车辆费	55,447.62	107,287.15
交通费	1,082.47	2,620.80
通讯/网络费	1,499.78	3,021.95
服务费	195,918.66	156,372.45
资产摊销	10,352.63	35,205.81
租赁费	68,838.10	265,944.83
物业管理费	32,730.57	32,730.57
其他	4,352.00	2,993.99
合计	1,117,417.19	1,477,006.43

24、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智能化污水处理系统	93,721.38	
多级耦合污水处理系统设备	90,613.50	
城镇生活垃圾热解气化技术优化与系统集成	20,803.12	36,600.00
一种卡式除渣器		120,459.82
一种多层生物膜处理器		106,423.00
合计	205,138.00	263,482.82

25、 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减：利息收入	565.52	1,142.56
手续费及其他	2,747.71	3,308.00
合计	2,182.19	2,165.44

26、 其他收益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即征即退增值税	63,915.69	28,292.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63,915.69	28,292.00	

27、 信用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47,059.64	226,124.62
合计	-47,059.64	226,124.62

28、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
其他	60,158.33		60,158.33
合计	60,158.33		

29、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	1,214.06	3,701.26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所得税	-7,064.82	-33,936.99
合计	-5,850.76	-30,235.7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105,643.4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65,846.5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3,543.52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亏损	185,260.8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1,356.41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允许加计扣除的支出	-23,078.03
所得税费用	-5,850.76

30、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565.52	1,142.56
收到的往来款及其他	1,700,264.02	3,058,102.19
合计	1,700,829.54	3,059,244.75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三项费用及其他	465,596.20	1,848,998.09
支付的往来款		
保证金		
合计	465,596.20	1,848,998.09

3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99,792.64	-159,691.06
加：信用减值损失	-47,059.64	
资产减值准备		226,124.6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909.69	39,237.51
无形资产摊销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064.82	-33,936.9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8,218.85	-283,132.3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62,685.72	771,273.6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089,861.49	-923,908.7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450.59	-364,033.34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89,079.12	47,505.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9,093.24	1,691,153.5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014.12	-1,643,647.6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现金	89,079.12	47,505.92
其中：库存现金	11,102.39	13,440.9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77,976.73	34,065.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079.12	47,505.9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六、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京山绿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湖北京山	湖北京山	环保工程	100%		设立
京山绿佰利环能有限公司	湖北京山	湖北京山	环保工程	100%		设立
武汉绿佰美环保技术有限公司	湖北武汉	湖北武汉	设备制造	100%		设立

七、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短期借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二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

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2）其他价格风险

无。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建立新的客户档案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若此信息可获取）。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定期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3、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其他货币资金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八、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实际控制人情况

控股股东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李献芳	实际控制人	55.00

2、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详见附注六、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无重要的合营和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黄元芳	公司股东、董事、副总经理、实际控制人妻子
李俊龙	公司股东、董事、董事会秘书、实际控制人儿子
李胜前	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弟弟
聂万胜	董事
方家骥	董事
王艳丽	财务总监
肖国建	监事会主席、监事
何珍	监事
王玉堂	职工监事

5、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科目	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应付款	李献芳	10,480,000.00			10,480,000.00
其他应付款	李俊龙		14,800.20		14,800.20
合计		10,480,000.00			10,494,800.20

6、关联方担保

无

7、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13,223.25	388,009.12

九、或有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本公司报告期内无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二、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1、应收账款****(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净额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2,829.33	100.00%	64,647.71	7.67%	778,181.62
按关联方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842,829.33	100.00%	64,647.71	7.67%	778,181.62

续表：

种类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率 (%)	净额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账龄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62,104.99	100.00	110,611.50	6.28	1,651,493.49
按关联方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762,104.99	100.00	110,611.50	6.28	1,651,493.49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592,804.34	29,640.22	5%
1 至 2 年	200,000.00	20,000.00	10%
2 至 3 年	50,024.99	15,007.50	3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842,829.33	64,647.71	7.67%

(2)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本期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45,963.79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年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833,829.33 元，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98.94%，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年末余额汇总金额为 64,197.71 元。

项目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余 额
武汉市黄陂区环境保护局	非关联方	200,000.00	1-2 年	23.73	20,000.00
钟祥市胡集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561,664.34	1 年内	66.64	28,083.21
荆门市掇刀区政府投资 工程建设管理中心	非关联方	50,024.99	2-3 年	5.94	15,007.50
武汉天河机场有限责任 公司	非关联方	12,140.00	1 年内	1.44	607.00
随县唐县镇人民政府	非关联方	10,000.00	1 年内	1.19	500.00
合计		833,829.33		98.94	64,197.71

2、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3,824,377.34	13,738,950.85
合计	13,824,377.34	13,738,950.85

2.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用 损失率 (%)	
单项评估发生信用减值 的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	17,857.77	0.13	987.89	5.53	16,869.88
按其他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	13,807,507.46	99.87			13,807,507.46
合计	13,825,365.23	100.00	987.89	0.01	13,824,377.34

(续)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预期信 用损失 率 (%)	
单项评估发生信用减值的 其他应收款					
按账龄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	28,598.18	0.21	2,024.91	7.08	26,573.27
按其他风险特征组合计 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 款	13,712,377.58	99.79			13,712,377.58

种类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预期信用损失率（%）	
合计	13,740,975.76	100.00	2,024.91	0.01	13,738,950.85

按账龄分析法作为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7,757.77	887.89	5.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100.00
合计	17,857.77	987.89	5.53

组合中，采用期末其他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期末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期初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金额
信用风险极低组合						
关联方组合	7,690,000.00	55.69		7,665,000.00	55.90	
保证金类组合(各类押金、代垫款、质保金、员工借支款等)	6,117,507.46	44.31		6,047,377.58	44.10	
合计	13,807,507.46	100.00		13,712,377.58	100.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0 元，转回坏账准备 1,037.02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6,000,000.00	6,000,000.00
借支及押金	117,507.46	47,377.58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代垫款	17,857.77	28,598.18
关联方拆借资金	7,690,000.00	7,665,000.00
合计	13,825,365.23	13,740,975.76

(4) 按欠款方归集的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情况：

项目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余额
京山绿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关联方往来款	7,660,000.00	1-2年 50000000.00元, 2-3年 2,660,000.00元	55.40	
中铁十八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将乐跨线桥项目部	履约保证金	6,000,000.00	1-2年	43.40	
武汉康顺集团有限公司	房租押金	32,800.00	5年以上	0.24	
合计		13,692,800.00		99.04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6,300,000.00		26,300,000.00	26,300,000.00		26,300,000.00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26,300,000.00		26,300,000.00	26,300,000.00		26,300,000.00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年末余额
京山绿明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京山绿佰利环保有限公司	25,300,000.00			25,300,000.00		
合计	26,300,000.00			26,300,000.00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116,902.28	884,686.71	4,597,063.96	2,530,822.90
其他业务				
合计	1,116,902.28	884,686.71	4,597,063.96	2,530,822.90

十三、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884.4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8,982.6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50,901.75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29	-0.1100	-0.11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86	-0.1151	-0.1151

武汉绿明利环能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六日

第八节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 （三）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